

叶县民政局文件

叶民〔2021〕17号

叶县民政局 关于制定叶县民政领域“双随机、一公开”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的通知

根据《叶县 2021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叶双随机办〔2021〕2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我局制定了《叶县民政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叶县民政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1995)11号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文书档案



叶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1年3月20日 印发

附件：

叶县民政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名称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检查主体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备注
1	民政局	社会团体是否存在违反《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行为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二十四条	叶县民政局	一般检查事项	社会团体	5%	每年1次	实地查看	
2	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是否存在违反《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的行为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第五条、第十九条	叶县民政局	一般检查事项	民办非企业单位	5%	每年1次	实地查看	
3	民政局	养老机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叶县民政局	一般检查事项	养老服务机构	100%	每周1次	实地查看	